

#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1901201000

##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国家的课程计划和有关规定；负责适龄儿童依法接受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初中学校培养和输送合格新生；负责有步骤实施学前教育，配合乡政府监管、指导辖区内的民办幼儿园；负责辖区内青壮年文盲的扫除和脱盲后培训工作，巩固和提高基本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基本扫除青壮年文盲成果；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统计、分析和发布；

负责学校教职工、学生、财务、基建和资产管理；负责学校教育  
教学、教研教改、师资培训、考核考评等工作。

## （二）2023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  
推进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进一步加强学校管理，  
深化课程改革，着力队伍建设，提升教育质量，凸显办学特色，  
丰富办学内涵，全力打造优质教育品牌，全面提升学校核心竞争  
力，努力出办人民满意的山区教育。学校牢固树立以“为师生的  
发展和幸福服务”为办学宗旨，锁定“活力校园、质量校园、幸福  
校园”的办学目标，坚定不移地坚持“三香悠远、润泽人生”的办  
学理念，促进学校规范管理、科学内涵发展、可持续发展。

1.校舍及文化建设目标：抢抓机遇、攻坚克难，不断完善校  
舍建设，全力巩固好基础设施建设和教育信息化建设成果，不断  
改善校园环境和办学条件，全力推进“一校一品”校园文化建设，  
全面巩固“三香校园”特色文化，努力提升环境育人、文化育人功  
能，积极推进课堂改革，提高课堂效率，打牢学生科学文化基础  
知识根基。

2.教育教学质量目标：(1)大力推进课改及教育教学综合改革，  
提高办学效益，学年末，教育体育局组织的教育教学及科研工作  
目标管理考评结果不低于二等奖；(2)树立以学生文化素质为核  
心的思想，毫不松懈地落实课程方案，开齐课程，上足课时，积

极推进课堂改革，提高课堂效率，打牢学生科学文化基础知识根基，努力提升教师素养和学生综合素养，学校组织师生参加各级各类竞赛争一保二。

## 二、单位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属股所级单位，共设置 6 个内设机构，包括：行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教导处、财务室、德育处、工会。

所属单位 0 个。

### （二）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3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127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27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0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人员 0 人，非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27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6 人（离休 0 人，退休 66 人）。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

0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开支人员0人。年末学生687人。年末遗属11人。

实有车辆编制1辆，在编实有车辆1辆。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说明：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因此《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无“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因此《“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为空表；无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因此《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2023年度收入合计22,662,388.47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2,526,928.47元，占总收入的99.40%；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元（含教育收费0.00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元，占

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35,460.00 元，占总收入的 0.60%。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208,975.51 元，下降 9.2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21,564.48 元，增长 9.84%；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减少 430,540.00 元，下降 317.84%。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调标，人员经费总体增加；捐赠收入较上年减少，增加课后服务费。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22,526,928.47 元。其中：基本支出 21,491,885.39 元，占总支出的 95.41%；项目支出 1,035,043.08 元，占总支出的 4.59%；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379,417.33 元，下降 1.68%。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1,565.03 元，增长 0.10%；项目支出减少 400,982.36 元，下降 35.88%；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工资调标，工资性支出增加；项目支出减少。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21,491,885.39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1,491,885.39 元，占基本支出的 10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0 元，占基本支出的 0%。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035,043.08 元。

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

学前教育项目支出，易财字〔2023〕1 号（非税）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保运转专项经费 9,625.00 元，易财教〔2023〕67 号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13,950.00 元，易财预〔2023〕65 号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450.00 元。

小学教育项目支出，易财教〔2023〕12 号 2023 年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238,052.52 元，易财教〔2022〕1 号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12,144.96 元，易财教〔2023〕27 号 2023 年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62,015.89 元，易财教〔2022〕29 号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专项资金 96,840.00 元，易财教〔2022〕80 号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 29,750.00 元，易财教〔2023〕12 号 2023 年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29,750.00 元，易财教

〔2023〕23号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180,674.9元，易财教〔2023〕27号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5,058.81元，易财教〔2023〕12号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102,500.00元，易财字〔2023〕1号义务教育学校“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860.00元，易财字〔2023〕1号义务教育学校跨村就读交通补助资金4,000.00元，易财教〔2022〕80号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专项资金125.00元，易财教〔2023〕34号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补助经费77,514.00元，易财教〔2023〕4号铜厂乡中心幼儿园建设专项资金30,000.00元，易财教〔2023〕3号2016至2018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15,000.00元，易财教〔2023〕45号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专项资金10,000.00元。

特殊学校教育项目支出，易财教〔2023〕12号2023年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28,800.00元，易财教〔2023〕27号2023年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5,100.00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项目支出，易财字〔2023〕1号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82,832.00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526,928.47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0%。与上年相比增加 216,193.98 元,增长 9.69%,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人员经费增加。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5.教育(类)支出 16,881,969.6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5.31%。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商品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构建。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45,819.8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41%。主要用于养老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抚恤金。

9.卫生健康（类）支出 2,115,437.94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主要用于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1,183,701.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2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购房补贴。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元，占总支出决

算的 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 占总支出决算的 0.00%, 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 (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 国 (境) 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

其中: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 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其中: 因公出国 (境) 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 2022 年比较无变化, 主要原因是我校本年及上年均无此项支出。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 安排因公出国 (境) 团组 0 个, 累计 0 人次。

2. 购置车辆 0 辆, 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 (其中: 外事接待 0 批次), 接待人次 0 人 (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 0 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与 2022 年比无变化。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末，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资产总额 33,892,655.96 元，其中，流动资产 2,274,657.68 元，固定资产 31,370,149.28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10,000.00 元，无形资产 237,849.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790,525.68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1,508,096.01 元，流动资产减少 1,292,429.67 元，在建工程增加 10,00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14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76,131.95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32,00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32,00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3 - 附表 14）。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属于易门县教育局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部门绩效自评表由教体局统一说明。故部门绩效自评情况（附表 13-附表 14）无数据。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将绩效管理工作作为“一把手”工程，成立了由党总支书记、校长任组长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各村完小校长及办公室人员组成的绩效管理办公室，切实制定好绩效管理实施方案，梳理好单位绩效管理业务流程，并按照绩效管理的各个环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和项目目标填报，对项目资金支付情况适时监控，同时对项目实施的绩效及时开自评。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按照本部门职能职责，2023 年实现了以下目标：1.加强自身建设，提升办学效益；2.科研引领，提高教学质量；3.抓好单项工作，促进学校全面发展；4.辛勤耕耘，成果丰硕。

下步措施：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2.继续推进教师队伍建设，培育一批开拓创新、锐意进取、务实担当的教师；3.团结协作，扎实工作，务实创新，奋发有为，努力构建平安和谐校园，全力打造兰香、书香、墨香“三香”特色校园，努力办让彝乡人民满意的山区教育。

####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1.项目一：（非税）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保运转专项经费。年初预算 163,200.00 元，实际执行 9,600.00 元，执行率 27.27%；全年非税保运转经费完成 27.27%，主要用于支付幼儿园教材费，下一步措施：继续用于支持学前教育事业的发展，弥补公用经费不足。

2.项目二：2016 至 2018 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财政下达 15,000.00 元，实际执行 15,000.00 元，执行率 100.00%，下一步措施：继续与财政对接，支付尾款。

3.项目三：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保障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1,020,000.00 元，财政下达 1,020,000.00 元，实际执行 0.00 元，执行率 0.00%，前期工作未完成，项目未实施，下一步措施：积极争取资金，尽快完成铜厂小学教师宿舍楼后面及办公楼后面的围墙的修建及护坡坎的修建。排除安全隐患。

4.项目四：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年初预算 121,400.00 元，财政下达 121,400.00 元，实际执行 82,800.00 元，执行率 68.20%，一定程度上弥补的死者家庭的经济收入，达到了以人为本的目标，下一步措施：加强与上级部门协调，争取尽快发放。

5.项目五：教学设备购置资金 48,000.00 元。财政下达 48,000.00 实际执行 0.00 元，执行率 0.00%，下一步措施：积极争

取社会捐赠,改善山区学校办学条件, 加快西山小学购买学生电脑项目顺利实施, 提高学校办学条件。

6.项目六: 铜厂乡中心幼儿园建设专项资金。年初预算500,000.00元, 财政下达140,000.00元, 实际执行30,000.00元, 执行率21.43%, 下一步措施: 继续与财政对接, 争取资金, 支付尾款。

7.项目七: 铜厂小学课后服务经费62,500.00元, 财政下达62,500.00元, 实际执行62,500.00元, 执行率100.00%, 下一步措施: 认真落实制度, 提高服务质量, 加强课后服务宣传, 提高师生满意度。

8.项目八: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年初预算600.00元, 财政下达33,900.00元, 实际执行14,400.00元, 执行率42.48%, 通过家庭经济困难认定, 确定补助人员名单按时补助, 下一步措施: 继续贯彻落实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认定办法, 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 提升入学率。

9.项目九: 学校各类工作经费。财政下达5,000.00元, 执行率0.00%, 下一步措施: 继续加强与政府部门沟通, 争取资金。

10.项目十: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专项资金。财政下达10,000.00元, 实际执行10,000.00元, 执行率100.00%, 下一步措施: 继续加强教学设备及其他配套设备设施争取, 促进乡村教育事业发展。



11.项目十一：铜厂小学课后服务经费 77,500.00 元，财政下达 77,500.00 元，实际执行 77,500.00 元，执行率 100.00%，下一步措施：认真落实制度，提高服务质量，加强课后服务宣传，提高师生满意度。

12.项目十二：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经费。财政下达 40,000.00 元，实际执行 0.00 元，执行率 0.00%，继续巩固和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下一步措施：加强与部门对接，及时完成支付。

13.项目十三：义务教育学校“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年初预算 5,700.00 元，财政下达 5,700.00 元，实际执行 900.00 元，执行率 15.79%，只完成毕业班的发放，其余未发放，下一步措施：当年积极与部门协调，争取资金完成全部发放。

14.项目十四：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35,500.00 元，财政下达 346,500.00 元，实际执行 29,800.00 元，执行率 8.6%，下一步措施：加大与部门协调争取资金,继续对城乡义务教育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顺利就学,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5.项目十五：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财政下达 58,300.00 元，实际执行 29,900.00 元，执行率 51.29%，下一步措施：加大与部门协调争取资金,及时完成补助,提升义务

教育巩固率，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大政策宣传，提高知晓度。

16.项目十六：义务教育学校跨村就读交通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7,200.00 元，财政下达 7,200.00 元，实际执行 4,000.00 元，执行率 55.56%，通过项目的实施减轻义务教育学校跨村就读学生家庭负担，下一步措施：加大与部门协调争取资金,及时完成补助,提升义务教育巩固率，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7.项目十七：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20,600.00 元，财政下达 700,600.00 元，实际执行 334,000.00 元，执行率 47.67%，公用经费覆盖全体学生,下一步措施：确保我县所有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补助资金能够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不因资金短缺而影响学校正常的教育教学秩序，确保教师培训所需资金得到有效保障。

18.项目十八：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财政下达 565,600.00 元，实际执行 109,000.00 元，执行率 19.27%，下一步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对接，争取尽快完成资金支付,明确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19.项目十九：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年初预算 83,400.00 元，财政下达 767,200.00 元，实际执行 288,200.00 元，执行率 37.57%，明确该项资金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

使用，下一步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对接，争取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20.项目二十：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学校营养餐食品食材配送项目）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资金。财政下达127,600.00元，实际执行127,600.00元，执行率100.00%，下一步措施:积极与财政部门对接，争取尽快完成资金支付,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

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

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671901201111**

#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526,928.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16,964,429.6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35,46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345,819.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15,437.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183,7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662,388.4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2,609,388.47
使用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185,062.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238,062.28
总计	30	24,847,450.75	总计	60	24,847,450.7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22,662,388.47	22,526,928.47						135,460.00
205		教育支出	17,017,429.69	16,881,969.69						135,460.00
20502		普通教育	16,983,529.69	16,848,069.69						135,46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24,025.00	24,025.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6,959,504.69	16,824,044.69						135,460.00
20507		特殊教育	33,900.00	33,90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3,900.00	33,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5,819.84	2,345,819.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2,987.84	2,262,98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2,987.84	2,262,987.84						
20808		抚恤	82,832.00	82,832.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2,832.00	82,8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5,437.94	2,115,437.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5,437.94	2,115,43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8,927.71	1,198,927.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8,045.57	828,045.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8,464.66	88,46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3,701.00	1,183,7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3,701.00	1,183,7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1,505.00	1,121,50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96.00	62,19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09,388.47	21,491,885.39	1,117,503.08			
205			教育支出	16,964,429.69	15,929,758.61	1,034,671.08			
20502			普通教育	16,930,529.69	15,929,758.61	1,000,771.08			
2050201			学前教育	24,025.00		24,025.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6,906,504.69	15,929,758.61	976,746.08			
20507			特殊教育	33,900.00		33,90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3,900.00		33,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5,819.84	2,262,987.84	82,83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2,987.84	2,262,98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2,987.84	2,262,987.84				
20808			抚恤	82,832.00		82,832.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2,832.00		82,8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5,437.94	2,115,437.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5,437.94	2,115,43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8,927.71	1,198,927.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8,045.57	828,045.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8,464.66	88,46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3,701.00	1,183,7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3,701.00	1,183,7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1,505.00	1,121,50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96.00	62,19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526,928.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6,881,969.69	16,881,969.6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345,819.84	2,345,819.8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15,437.94	2,115,437.9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83,701.00	1,183,701.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526,928.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526,928.47	22,526,928.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4,155.6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74,155.66	74,155.6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4,155.6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601,084.13	总计	64	22,601,084.13	22,601,08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单位：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4,155.66		74,155.66	22,526,928.47	21,491,885.39	1,035,043.08	22,526,928.47	21,491,885.39	21,491,885.39		1,035,043.08	74,155.66		74,155.66	74,155.66	
205			教育支出	74,155.66		74,155.66	16,881,969.69	15,929,758.61	952,211.08	16,881,969.69	15,929,758.61	15,929,758.61		952,211.08	74,155.66		74,155.66	74,155.66	
20502			普通教育	74,155.66		74,155.66	16,848,069.69	15,929,758.61	918,311.08	16,848,069.69	15,929,758.61	15,929,758.61		918,311.08	74,155.66		74,155.66	74,155.66	
2050201			学前教育				24,025.00		24,025.00	24,025.00				24,025.00					
2050202			小学教育	74,155.66		74,155.66	16,824,044.69	15,929,758.61	894,286.08	16,824,044.69	15,929,758.61	15,929,758.61		894,286.08	74,155.66		74,155.66	74,155.66	
20507			特殊教育				33,900.00		33,900.00	33,900.00				33,90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33,900.00		33,900.00	33,900.00				33,9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45,819.84	2,262,987.84	82,832.00	2,345,819.84	2,262,987.84	2,262,987.84		82,832.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2,987.84	2,262,987.84		2,262,987.84	2,262,987.84	2,262,987.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2,987.84	2,262,987.84		2,262,987.84	2,262,987.84	2,262,987.84							
20808			抚恤				82,832.00		82,832.00	82,832.00				82,832.00					
2080801			死亡抚恤				82,832.00		82,832.00	82,832.00				82,832.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5,437.94	2,115,437.94		2,115,437.94	2,115,437.94	2,115,437.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5,437.94	2,115,437.94		2,115,437.94	2,115,437.94	2,115,437.9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98,927.71	1,198,927.71		1,198,927.71	1,198,927.71	1,198,927.71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28,045.57	828,045.57		828,045.57	828,045.57	828,045.57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8,464.66	88,464.66		88,464.66	88,464.66	88,464.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83,701.00	1,183,701.00		1,183,701.00	1,183,701.00	1,183,701.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83,701.00	1,183,701.00		1,183,701.00	1,183,701.00	1,183,701.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21,505.00	1,121,505.00		1,121,505.00	1,121,505.00	1,121,505.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96.00	62,196.00		62,196.00	62,196.00	62,19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491,885.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158,932.00	30201	办公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343,304.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8,453,137.00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2,987.84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98,927.71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28,045.57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5,046.27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21,505.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1,491,885.39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892.37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103,266.65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5,530.50	30906	大型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2,672.23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920.00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5,196.00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327.00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235,2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9,950.71	30215	会议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55,00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1,177.2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80,20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82,832.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7,25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67,118.71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3,552.7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b>一、“三公”经费支出</b>	1	—	—	—
（一）支出合计	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国内接待费	8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b>二、机关运行经费</b>	22	—	—	
（一）行政单位	23	—	—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情况表

公开11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3
<b>“三公”经费支出</b>	1	—	—	—
(一) 支出合计	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 国内接待费	8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	

注：本表所列“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备注：由于我单位2023年度无“三公”经费，因此本表无数据。



#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资产原值合计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合计	1	33892655.96	44,738,364.34	2,274,657.68	<b>42,215,857.66</b>	31,370,149.28	38,263,106.04	30,124,748.20	<b>156,300.00</b>					3,796,451.62		<b>10000</b>	<b>237849</b>	<b>237849</b>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净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净值）+其他资产（净值）；  
 2. 资产原值合计=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原值）+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原值）+其他资产（原值）；

## 2023年度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3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五）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绩效自评的目的		
	（二）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2. 组织实施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属于易门县教育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部门绩效自评表由教体局统一说明。故部门绩效自评情况（附表13）无数据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3年度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4表

部门名称								
部门预算资金(万元)	项目年度支出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调增为“+”；调减为“-”)	预算确定数	行数(系统提取)	执行率(%)	情况说明
	年度资金总额							
	基本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项目支出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								
部门年度目标								
<b>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b>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其他需说明事项	本部门属于易门县教育体育局下属二级预算事业单位，部门绩效自评表由教体局统一说明。故部门绩效自评情况（附表14）无数据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表

项目名称	(非税)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保运转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32	3.52	0.96	10.00	27.27	2.7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6.32	3.52	0.96		27.2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玉溪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玉溪市教育局、玉溪市财政局《关于调整玉溪市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的通知》（玉发改收费〔2015〕380号）。易门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易门县教育局、易门县财政局《关于调整易门县公办幼儿园收费标准的通知》（易发改发〔2015〕89号）。附属幼儿园未定等级，收费标准为120元/生/月，预计招生120人，合计收费：144000元。 2. 做好收费事项的宣传，按时、足额收取保育教育费，及时上缴国库。 3. 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按规定使用。明确该项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			当年执行数0.96万元，执行率27.27%。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策宣传次数	>=	150	次	150	20.00	20.00	加大政策的宣传力度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该项经费的比例	=	10	%	1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有效保障中心小学正常运转	>=	95	%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5	%	90	10.00	9.00	做好政策等的宣传，提高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73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表

项目名称	2016至2018年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和校舍维修长效机制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	1.5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	1.5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项目批复总投资174.33万元（易发改发[2016]156号），含中央资金128.00万元（玉财教〔2016〕150号）。涉及项目2个，分别是铜厂乡中心小学新建综合楼和沙衣小学操场。截止2022年9月底铜厂乡中心小学新建综合楼未拨付县级工程资金55.88万元，沙衣小学操场县级资金未拨付2.40万元，共计57.28万元未拨付，将该经费列入2023年度财政预算。2. 项目批复总投资399.50万元，其中易发改发[2019]4号2个项目、易发改发[2018]35号7个项目）。玉财教【2018】181号，玉财教【2018】63号?? 下达我校易门县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项目资金399.50万元（其中：市级以上资金252.33万元，县级配套147.17万元），涉及项目9个均已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其中涉及县级资金配套的有4个，分别为碧多小学学生生活场地37.00万元、米直小学新建综合楼21.00万元、米直小学学生生活场地24.00万元、铜厂中心小学学生生活场地65.17万元。截止2022年9月底，已拨付上级资金164.50万元，未拨付县级配套资金147.17万元，将该经费列入2023年度财政预算。			全年执行数1.50万，执行率100%。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程总量	>=	9749	平方米/公里	9749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9	%	99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5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设计功能实现率	=	95	%	95	30.00	29.00	加强功能室的管理和使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5	10.00	9.50	加大政策学习和宣传，提高受益群众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5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2表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校舍安全保障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2.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102.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涉及项目1个，主要为铜厂小学教师宿舍楼后面及办公楼后面的围墙的修建及护坡坎的修建。			全年执行数为0.该项目施工合同已经签订，未开工。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	10	25.00	2.50	项目未实施，加强与部门协调沟通，尽快实施。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数量	>=	100	%	20	25.00	5.00	项目未实施，加强与部门协调沟通，尽快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房屋、场所综合利用	=	100	%	0	15.00		项目未实施，加强与部门协调沟通，尽快实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使用年限	>=	50	年	0	15.00		项目未实施，加强与部门协调沟通，尽快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单位满意度	>=	95	%	10	10.00	1.00	项目未实施，加强与部门协调沟通，尽快实施。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该项目施工合同已经签订，未开工。未及时拨款，未能支付该工程30%的启动资金。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	差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3表

项目名称	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14	12.14	8.28	10.00	68.20	6.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14	12.14	8.28		68.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一是减轻了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家庭的经济负责，对死者的家属进行一次性的补偿和长期按月补助，在一定程度上弥补的死者家庭的经济收入，达到了以人为本的目标。二是解决了干部职工的后顾之忧，维护的社会的稳定。三是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干部职工的福利和关心民，在一定程度上稳定的干部职工的队伍。			当年执行数68.20万元，执行率68.20%。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遗属补助人次	=	13	人	13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经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90	10.00	9.00	指标下达不及时，未能及时发放，加强与部门协调，争取尽快发放。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职工对政策知晓率	>=	95	%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5.82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4表

项目名称		教学设备购置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8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4.8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善山区学校办学条件，积极争取社会捐赠，加快西山小学购买学生电脑项目顺利实施，提高学校办学条件。采购学生电脑15台，计划资金48000元。			当年执行数0，知晓率0%。项目未实施。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电脑数量	=	15	台/套	0	50.00		项目未实施，未购买。加强沟通，尽快实施。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学质量	>=	90	%	0	15.00		项目未实施。加强沟通，尽快实施。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生使用率	=	100	%	50	15.00	8.00	项目未实施。加强沟通，尽快实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0	%	10	5.00	0.50	加快落实，提高师生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0	%	10	5.00	0.50	加快落实，提高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当年执行数0，知晓率0%。项目未实施。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	差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5表

项目名称	铜厂乡中心幼儿园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14.00	3.00	10.00	21.43	2.1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14.00	3.00		21.43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幼儿园项目总体目标是改善铜厂乡学前教育基本办学条件，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学前教育资源需求，项目建成后，学前儿童提供一个功能齐全的现代化新型教育场所，满足日益增长的学前教育需求，让学前儿童享受经济建设和发展的成果；有利于学前儿童享受到更好的教育资源。使更多儿童接受学前教育，逐步解决幼儿“入园难”问题，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幼儿园2019年11月正式破土动工，目前工程建设已经完工，截止2022年9月，幼儿园建设项目完成98%，2022年9月初幼儿园已经投入使用。</p>			当年执行数3万。执行率21.43%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	990	平方米	9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面积	=	530	平方米	53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绿化面积	=	260	平方米	200	10.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面积	=	990	平方米	9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进度达标率	=	95	%	90	5.00	4.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26	%	6	5.00	2.00	因为指标下达不及时，善未拨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房屋、场所综合利用率	=	100	%	95	15.00	14.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使用年限	>=	30	年	3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单位满意度	>=	95	%	90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64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6表

项目名称		铜厂小学课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5		6.2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6.25		6.25		10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易门县教育局关于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执行，特色类为360元/人标准，课后服务符合减免条件的（农村脱贫家庭学生、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等）归为县级补助资金，由财政补助。我校符合减免条件的有198名，剩余347名学生按360元/人标准执行。				全年执行数6.25万元，执行率100%。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经费完成数量	=	124920	元	12492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执行标准	=	360	元/人	36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课后服务费质量	>=	95	%	95	30.00	29.00	认真落实制度，提高服务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5	%	95	10.00	9.50	加强课后服务宣传，提高师生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5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7表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6	3.39	1.44	10.00	42.48	4.2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6	3.39	1.44		42.4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生活补助标准：学前教育庭经济困难学生（含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300元/生/学年，通过项目的实施减轻学生家庭负担，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助力。			当年执行数为0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贫困幼儿资助比例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	90	%	85	20.00	18.00	资金下达不及时，加强与部门协调，尽快完成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300	元	3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100	%	95	15.00	14.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学期教育资助年限	<=	3	年	3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幼儿满意度	>=	95	%	93	10.00	9.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25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8表

项目名称	学校各类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0.50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根据易门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开展教师节慰问活动的通知。2023年教师节慰问活动预计支出0.6万元。2、根据易门县教育体育局关于开展六一儿童节慰问活动的通知。2023年六一儿童节慰问活动预计支出0.6万元。			全年执行数为0.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资金到位率	>=	9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慰问资金	=	12000	元	5000	10.00	8.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慰问对象对政策知晓度	>=	95	%	95	30.00	2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9.5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由于资金困难，无按时拨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6.50	良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9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1.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铜厂小学多媒体远程教学设备及其他配套设备设施建设资金7.42万元，铜厂乡中心小学教学设备设施资金7.58万元			当年执行数1万元，执行率100%。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计划完成率	>=	98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通过率	>=	98	%	95	20.00	19.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计划完工率	>=	9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得以有效改善”	>=	95	%	95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使用人员满意度	>=	95	%	95	10.00	9.00	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0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课后服务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75	7.7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75	7.7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易发改发[2022]45号《关于易门县义务教育阶段课后服务收费有关事项的通知》：农村义务教育学校，课后服务基本类免费，因此学校该时段课后服务成本应纳入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按360元/人标准，共545人，应预算补助19.62万元。			全年执行数7.75万元，执行率100%。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经费完成数量	=	77514	元	77514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补助执行标准	=	360	元/人	36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课后服务费质量	>=	95	%	95	30.00	29.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5	%	95	10.00	9.5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100.00	98.50	自评等级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1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校舍维修长效机制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继续巩固和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新建改扩建校舍、校园安全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资金到位后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监督检查，确保专款专用，及时组织对计划实施项目的评估验收，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期完成项目规划制度目标任务，确保学校办学条件持续改善。			当年执行数为0.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用经费资金补助人数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0	%	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80	10.00	8.00	加强与部门对接，及时完成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安全事故控制情况	=	0	起	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	90	10.00	9.00	加大政策宣传，提高服务对象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此笔资金属于教室修缮资金，项目实施已经完成，未验收。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7.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2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三免一补”文具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57	0.57	0.90	10.00	15.79	1.5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54	0.57	0.90		15.79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实施范围为全市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学生（含民办）。补助标准：小学生、初中生20元/生/年。 2. 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发放学生文具费。 3. 做好该项学生资助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学生资助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			当年执行数0.09万元，执行率15.79%。实际完成了毕业班的发放。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对象政策符合率	=	100	%	100	25.00	2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95	25.00	24.00	当年只完成毕业班的发放，其余未发放，积极与部门协调，争取资金完成全部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受助学生学业完成率	>=	95	%	95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5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助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9.50	加强宣传和沟通，提高家长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此笔资金属于教室修缮资金，项目实施已经完成，未验收。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8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3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5	34.65	2.98	10.00	8.60	0.8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55	34.65	2.98		8.6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标准：寄宿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小学1000元/生/学年，初中1250元/生/学年；非寄宿制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小学500元/生/学年，初中625元/生/学年。8小民族小学250元/生/学年。通过项目的实施减轻义务教育学校学生家庭负担，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助力。			全年执行数2.98万元，执行率8.6%。完成毕业班补助。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500	元	5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8小民族人均补助标准	=	250	元	250	10.00	10.00		加强与部门协调联系，尽快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0	30.00	27.00		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90	10.00	9.00		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此笔资金属于教室修缮资金，项目实施已经完成，未验收。未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6.86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4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83	2.99	10.00	51.29	5.1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5.83	2.99		51.2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标准：寄宿制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建档立卡等四类学生）小学1000元/生/学年，初中1250元/生/学年；非寄宿制建档立卡等四类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小学500元/生/学年，初中625元/生/学年。8小民族小学250元/生/学年。通过项目的实施减轻义务教育学校学生家庭负担，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助力。			当年执行数2.99元，执行率51.29%。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建档立卡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1000	元	1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小学非寄宿生人均补助标准	=	500	元	5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8小民族人均补助标准	=	250	元	250	10.00	10.00	加大与部门的协调沟通，及时完成补助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100	%	95	30.00	29.00	加大政策宣传，提高知晓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4.13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5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跨村就读交通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72	0.72	0.40	10.00	55.56	5.5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72	0.72	0.40		55.5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义务教育学校跨村就读交通补助标准：小学200元/生/学年，通过项目的实施减轻义务教育学校跨村就读学生家庭负担，为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助力。			全年执行数0.4万，执行率55.56%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跨村就读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当年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资助标准	=	200	元	2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0	30.00	27.00	加大宣传，提高知晓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2.56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6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6	70.06	33.40	10.00	47.67	4.7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6	70.06	33.40		47.6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局关于转发云南省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玉财教〔2017〕172号）。城乡义务教育实施标准为小学生600元/生/年，初中生800元/生/年。中央、省、市按8:1:4:0.6的比例承担。实施范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含城市学校、民办学校）。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按照每生每年6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p> <p>2. 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明确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3. 做好该项学生资助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学生资助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p>	当年执行数33.40万，执行率47.67%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607	人	60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应补助人数	=		479	人	47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	=		10	%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47	10.00	4.70	积极与相关部门沟通协调，争取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5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5	%	95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47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7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56	10.90	10.00	19.27	1.9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56.56	10.90		19.27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1.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云政发[2016]74号）。玉溪市财政局玉溪市教育局关于转发云南省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玉财教〔2017〕172号）。城乡义务教育实施标准为小学生600元/生/年，初中生800元/生/年。中央、省、市按8:1.4:0.6的比例承担。实施范围：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含城市学校、民办学校）。寄宿制学校按照寄宿学生数每生每年再增加200元公用经费。特殊教育学校和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按照每生每年6000元标准补助公用经费。</p> <p>2. 确保该项目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明确生均公用经费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3. 做好该项学生资助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学生资助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p>	当年执行数10.9万元，执行率19.27%。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	607	人	607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培训次数	>=	200	人次	190	10.00	9.50	利用多种手段，加大教师培训。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范围占在校学生数比例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费占学校年度公用经费的比例	>=	10	%	1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	%	90	10.00	9.00	积极与部门对接，争取尽快完成资金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	95	%	95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	>=	95	%	10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43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8表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校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4	76.72	28.82	10.00	37.57	3.7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34	76.72	28.82		37.57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一、《关于印发玉溪市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玉政办发[2012]11号）《关于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补助标准的紧急通知》（云学生营养办函[2014]12号），对县级学校的农村学生实施营养膳食补助，改善学生在校的生活状况，提高学生的健康水平，减轻受助学生家庭的经济负担，让学生安心学习，提高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为其顺利完成学业提供物质保障。补助标准为4元/生/天，全年按在校200天计算，按1000元/年/生的标准测算。</p> <p>二、确保学校的正常运行，确保资金按时、足额到位，并督促学校按规定使用。明确该项资金的支出范围，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督促学校加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p> <p>三、做好该项政策的宣传、咨询等工作。年终汇总上报该项目工作执行情况，并组织实施相关的绩效评价。</p>	当年执行数28.82万元，执行率37.57%。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5	30.00	28.00	加大政策宣传，提高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1.76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公开15-19表

项目名称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学校营养餐食品食材配送项目）地方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转贷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铜厂乡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76	12.76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76	12.76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截止2023年3月，营养改善计划欠款134,304.24元，其中玉溪市瑞源商贸有限公司82854.65元，云南诚召万美商贸有限公司51449.59元。			当年执行数12.76万元，执行率100%。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助学生覆盖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标准达标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补助对象对政策的知晓度	>=	95	%	95	30.00	29.00	加强政策宣传，提高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	95	%	95	10.00	9.00	加强政策宣传，提高满意度。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8.00	优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